

关于 2024 年清明节期间保证金标准调整的通知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根据各交易所相关公告，现对清明节期间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2024 年 4 月 3 日（星期三）晚上不进行夜盘交易。

2024 年 4 月 4 日（星期四）至 4 月 7 日（星期日）休市。

2024 年 4 月 8 日（星期一）08:55-09:00 所有期货、期权合约进行集合竞价，当晚恢复夜盘交易。

二、自 2024 年 4 月 2 日（星期二）结算时起，交易保证金比例调整如下：

交易所	品种	公司默认保证金
上期所	螺纹钢 rb、热卷 hc、不锈钢 ss	13%
	橡胶 ru、纸浆 sp	15%
能源中心	20 号胶 NR	15%
	集运指数（欧线）EC	34%
郑商所	棉花 CF、棉纱 CY、菜籽油 0I、菜籽粕 RM、白糖 SR、PTA	13%

其中集运指数（欧线）期货 2404 合约保证金标准为 37%；棉花期货 2405 合约的交易保证金标准为 14%。

二、2024 年 4 月 8 日（星期一）恢复交易后，自第一个未出现单边市的交易日收盘结算时起，烧碱、对二甲苯期货合约的交易保证金标准为 13%，其中烧

碱期货 2405 合约、对二甲苯期货 2405 合约的交易保证金标准仍为 17%。其他期货合约交易保证金比例恢复至原有水平。

如遇上述交易保证金比例与执行的交易保证金比例不同时，则按两者中比例高的执行。

假期影响市场运行的不确定性因素较多，请各位投资者谨慎交易，理性投资。

特此通知。祝投资顺利！

金信期货有限公司

2024 年 4 月 01 日